

证券代码：832783

证券简称：恒源食品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委托理财概述

(一) 委托理财目的

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。

(二)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本次授权购买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(三) 委托理财方式

1、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、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，在适当的情况下进行股票、基金、债券或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等证券投资。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且在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董事会授予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。

(四) 委托理财期限
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。

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次理财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，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和证券投资过程中将受到宏观经济、产业政策、行业周期、市场波动、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影响。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，适时适当的进行投资，其实际收益不可预期，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。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根据市场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和证券品种进行投资，并安排财务人员及时对投资产品持续跟踪和分析，如若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以控制投资风险。同时结合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、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，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购买理财及证券投资，并保证投资所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四、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和证券投资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、保障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和投资，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并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省恒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1月20日